

蘇州體育志

蘇州體育志



蘇州體育志

新加坡左子



前

言

《苏州体育志》编写了自清朝末年至1985年的苏州体育发展史。自编撰以来，得到各级领导的重视和关心，在全市广大新老体育工作者的热情支持下，完成了编撰任务。谨此，向各级领导，向苏州市地方志办公室，向江苏省体委文史办公室，向提供史料的同志们，表示衷心的感谢和崇高的敬意！限于编撰水平和篇幅，本志在体例、内容、史料、文字上难免有欠妥之处，敬请同志们谅解并提出宝贵意见。

本志主编冯洪宝，主笔陈俊高，参加编撰的有程金冠、肖凡、高荣华、俞晓明（曾任副主笔）以及市地方志办公室张学勤。应聘曾参加过编撰的还有蔡一扬、吴柳村、华训义等同志。



苏州市体育运动委员会

一九八八年十二月

苏州体育志目录

第一章 概 述	1
第二章 机构沿革	7
第三章 学校体育和社会体育	10
第一节 学校体育	10
第二节 社会体育	16
一 农村体育	
二 职工体育	
三 老年人体育	
四 民间体育	
(一)信 鸽 (二)狮子舞 (三)船 拳 (四)龙 船	
(五)风 箏 (六)远 足 (七)龙 灯 (八)气 功	
第四章 运动项目与体育竞赛	41
第一节 运动项目	41
一 篮 球 二 排 球 三 足 球 四 田 径	
五 举 重 六 体 操 七 游 泳 八 棋 类	
九 武 术 十 乒 乓 球 十一羽毛球 十二无线电	
十三航 模	
第二节 体育竞赛	69
一 苏州市参加历届省运动会成绩表	
二 苏州市承办全国比赛一览表	
三 苏州市举办重要市级比赛一览表	
四 等级裁判员	

第五章 人才培养	8 6
第一节 专业体育教学	8 6
一 江苏师范学堂体操专修科	
二 东吴大学体育科系	
三 苏州私立成烈体育专门学校	
四 苏州中山体育专科学校	
五 江苏师范学院 (苏州大学) 体育系	
六 苏州市体育专科学校	
第二节 业余训练机构	9 1
一 苏州市青少年业余体校	
二 苏州市振吴中学	
三 苏州市儿童业余体校	
四 县 (市) 区业余体校	
第三节 苏州市历年来向省以上专业队输送 运动员统计表	9 6
第六章 体育设施	1 0 0
第一节 体育场	
第二节 体育馆	
第三节 游泳池、馆	
第四节 训练房	
第五节 棋 院	
第六节 体育设施情况统计表及苏州市 体委总平面示意图	
第七章 国际体育交往	1 0 7
第一节 出国访问 (留学) 及比赛	

第二节 教练员援外

第三节 重要人物来访

第四节 外宾自行车旅游

第五节 重要单项比赛简况表

第八章 体育人物 114

第一节 曾参加重大国际比赛的优秀运动员、
教练员和在国内比赛中创造或打破
世界、全国纪录者

第二节 担任国家、省、市体委主任名单

一 担任国家体委主任名单

二 担任江苏省体委主任名单

三 担任苏州市体委主任名单

四 担任苏州地区体委主任名单

第三节 获得全国荣誉称号、荣誉奖章的先
进个人

第四节 特级体育教师

第九章 体育团体 119

第一节 解放前的体育团体

第二节 体总分会及各单项协会

第三节 苏州市前卫体协及各基层单位体委

第一章 概 述

苏州人民古来以武健著称。春秋时吴人好用剑操舟，尚武善战，专诸、庆忌、要离以及八千子弟等勇士，史不绝书，至六朝犹多斗将战士。隋时俗以五月五日为斗力之戏。至宋，民风渐趋文弱，此后除拳棒武术在少数爱好者中继承不断外，流传较广的是元宵龙灯、清明郊游、端午竞渡、重阳登高、石湖泛舟、山塘驰马以及放风筝、踢毽子、石担石锁、奕棋等传统体育活动，并渐渐成为民间的风尚爱好。晚清国弱民贫，竞渡、驰马等部分传统体育项目也日益衰落或消失，而近代西方体育活动却通过教会学校和新学堂传入苏州。

19世纪70年代冯桂芬、王韬等人提出了设军事学堂，学习西方兵操的主张。1904年后苏州书院逐步改为学堂，陆续开设兵操课。教会学校的体育活动早于官立学堂，田径、球类运动首先在教会学校中开展，最初担任体操教习的是外籍人，此后渐由留日学生和行伍出身的军人，如魏旭东、谢剑新等替代。1905年和1906年秋，东吴大学堂与圣约翰等共四校组织的第二、三届联合运动会在苏举行。苏州地方人士举办的首次运动会则在1909年秋。

入民国后，全县小学运动会、教会中学运动会由部分教会和官立学校组成的十中学运动会，还有东方六大学（一度为八大学）运动会、私立江浙中学运动会、全省省立学校诸联合运动会不断在苏召开。尤其是“五四”运动以后陆续设立的成烈体专、中山体专以及东吴大学体育专修科（系），培养出一批体育教师和著名选手，近代新型的体育项目逐渐取代了兵操课。北伐以后，苏州不仅连续举办各种类型的学校运动会，还举行了全苏、吴县运动会，行政区

运动会，民众运动会，女子运动会共14次。吴县运动员在四次江苏省运动会的田径比赛中获19个第一名。在全国和远东运动会得名次的有张信孚、卢颂恩、李骏耀、梁官松、俞杰、胡维岳、龙泽咸、程金冠、庞媛玉等数人，程还参加了第11届奥运会。当时热心体育的人士和绅商名流纷纷组织各种业余体育团体和球队，举行队际、埠际间的对抗赛，但单纯注重夺标，参加体育运动的几乎全是学生和职员，忽视广大群众体质的提高。政府无专门的体育领导机构，经费匮乏。抗战爆发，国土沦丧，竞技体育和传统体育都受到严重打击。胜利后只在1947年开过一次吴县运动会，成绩停滞在抗战前的水平。早在1918年建成的公共体育场至解放前夕荒凉寥落，杂草丛生。

1949年4月苏州市解放，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，苏州市的体育事业进入了前所未有的发展阶段。1953年成立了体育运动委员会，随着体育事业的发展，体委的机构设置得到健全。干部职工队伍从1955年的6人发展到1985年的150余人。用于体育事业的经费，1965年为8万7千元，1985年为61万5千元。体育设施得到完善，先后改建了体育场，新建了体育馆、室内外游泳池（馆）、室内训练房，使室内训练房面积达8000平方米。

根据“发展体育运动，增强人民体质”的方针，市体委有组织有计划地开展全市性群众体育活动，在市总工会、市教育局、团市委等单位的配合下，工矿企业、机关团体和大中小学校积极推行广播操、工间操，开展军事体育活动，名目繁多的体育竞赛活动在各行各业开展起来，竞赛活动频繁，参加人数众多，至1981年全

市举办了七届苏州市人民体育运动大会，还有机关干部运动会，农民运动会，工人运动会，军事体育运动会，中小學生运动会，消防运动会等。单项的大型运动会有游泳、登山比赛。从1975年起连续举办了幼儿运动会。养鸽、风筝等民间传统体育得到恢复和发展。

苏州市的职工体育活动形式多样，除全市性的球类活动外，厂矿企业内部的体育竞赛丰富多彩。进入八十年代，以工厂名义举办的各类赞助性比赛影响大、规模大。苏州电视机厂、苏州电扇厂、昆山化工厂等单位都在体委的支持配合下，主办过以其产品命名的各类邀请赛。从1985年开始，苏州市体委先后每年举办全市机关干部《健身杯》篮球、乒乓球比赛，各县（市）区机关都有领导干部参加，有力地推动了机关干部体育活动的开展。老年人体育活动十分活跃，成立了长跑、足球、游泳等运动队。市体委、体总分会和老年体协从1985年开始每年举办全市老年人运动会，促进了老年人的身心健康。

苏州市的竞赛活动繁多，1981年至1985年，共举办了全国性比赛18次，省级比赛14次，市级重大比赛20次，还有名目众多的各种邀请赛、杯赛和单项比赛。

农村实行经济体制改革之后，农村经济得到迅速发展，经济的发展促进了体育的发展，各种适合农村特点的体育活动层出不穷。沙洲县兆丰乡从1976年开始，连续十年举办农民运动会。遵照中共中央和国家体委分别发出的《关于进一步发展体育运动的通知》、《关于评选全国体育先进县活动的几点意见》的精神，苏州市所属各县（市）积极开展争创体育先进县和体育先进乡镇的活动，

1985年苏州市表彰了20个体育先进乡镇。经过努力，太仓县、常熟市被评为省、全国体育先进县，有七个乡镇被省政府命名为体育先进乡镇。1986年苏州市将举行规模宏大的首届农民运动会。

新中国成立之后，把学校体育作为战略重点予以重视，为了增强学生体质，提高运动技术水平，先后在学校内推行广播操、《准备劳动与卫国制度》、《青少年体育锻炼标准》、《国家体育锻炼标准》，除正常的体育教育外，还开展课余业余训练，建设体育传统项目学校，全市每年举行中学生田径运动会，有五个项目（篮、排、足、乒、田径）的小学生综合运动会，以及初中、高中组的球类项目比赛。中小学校向省、市业余体校输送了一批批优秀体育苗子。市第十中学、吴县浒关中心小学和沙洲县梁丰中学，曾被评为全国群体先进集体和先进体育传统项目学校。涌现了不少优秀体育教师和先进体育工作者。

为了在普及的基础上提高体育运动技术水平，从1956年起苏州市筹备成立青少年业余体校，在青少年学生中开展田径、体操等项目的业余训练。以后陆续增加了篮球、排球、足球、乒乓球、举重、武术、游泳等项目，1959年市青少年业余体校正式成立，业余训练走上了正轨。至1985年苏州市已有儿童、少年两所业余体校以及振吴体育中学，专职教练员40多人，开展田径、篮球、排球、足球、举重、航模、测向、体操、游泳、乒乓球、羽毛球、武术、棋类、技巧等项目的业余训练。各县（市）区也建立了业余体校或基层训练点，并在中小学校中建设有业余训练形成传统的体育传统项目学校，初步形成了基层中小学校——县（市）区业余体校——市级业余体校——振吴中学多层次的业余训练网络。自五十

年代以来，苏州市向省以上优秀运动队输送了300余名优秀体育后备人才，其中杨洁、袁伟民、孙晋芳、孙志安、赵新民、蔡建民等优秀运动员闻名国内外，他们功绩卓著，为祖国争得了荣誉。

1983年苏州市与苏州地区合并之后，苏州市体委提出了一大（群众性体育活动规模大、影响大、声势大）三提高（提高运动技术水平、提高管理水平、提高社会效益）和运动技术水平进入全省先进行列的奋斗目标，在全体委实行目标责任管理，经过几年的努力，改变了苏州市体育运动水平的落后状态。1983年至1985年苏州市向省优秀运动队输送了35名优秀后备人才，向省体校输送了75名优秀苗子，参加省比赛获28个团体冠军，179块单项金牌，打破了35项省纪录，参加全国比赛获13块金牌，体育运动水平进入了全省先进行列。

苏州市是对外开放的风景旅游城市，对外体育交往随着我国实行对外开放政策逐年增加，1981年至1985年，共接待了57个国家和地区来苏访问的运动员、体育界及旅游人士共194批3362人，举办了38次单项比赛。

解放以来，苏州市的体育事业取得了显著的成绩，但也经历了曲折的过程。受极“左”路线的干扰，1958年在“大跃进”的形势下，提出在短期内“赶超世界纪录”等不切实际的口号。在

1966年开始的“文化大革命”十年中，体委被军事接管，大部分干部职工下放工厂农村，体育受到严重摧残。1978年开始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路线的指引下，体育事业才得到稳定的发展。但由于我国国民经济落后，用于体育事业的经费不能满足事业发展的需要，体育设施简陋，中小学校体育师资奇缺，业余训练基础薄

弱，培养输送的优秀体育后备人才数量不多。随着我国实行改革开放的政策和国民经济的发展，苏州市的体育事业必将在现有的基础上获得新的成绩。

第二章 机构沿革

1904年清廷颁布《奏定学堂章程》，明确规定体育为公立各类学校必修课，但无专门管理体育的机构。民国初年，各级学校都开设体育课，由县公署劝学所领导，后吴县成立县教育局。由专门机构“社会教育”分管全县社会教育，其中包括体育。1918年吴县政府批准建立吴县公共体育场。公共体育场下设五个股，训练股、竞赛股、场地股、总务股和宣传股，股下设有十五个组。另设儿童国术训练班。抗日战争时期，体育场变成日军养马场，青年学生和群众转移到苏州中学（现市一中）的南部操场活动，于1940年11月改称为江苏省立公共体育场，后迁回原址。1945年8月抗战胜利后，又改名为吴县公共体育场，体育场主要从事群众性业余体育活动，组织工、商、学、政各界体育会开展体育比赛和举办少量大型体育活动。

1949年4月苏州解放后，吴县公共体育场由苏州市人民政府文教局接管，改称苏州市人民体育场。当时学校体育由文教局负责，工厂体育由市总工会宣传部负责，机关体育由共青团军体部负责。1951年由文教局、总工会、团市委联合成立了苏州市体育筹委会，筹委会下设秘书、竞赛、宣传三个组，负责开展全市体育工作。

1953年10月，市人民政府批准建立苏州市体育运动委员会，体育场为办事机构。1955年市政府正式任命了兼职的体委正副主任，配备了专职工作人员6名，体育场开始筹建市青少年业余体校。1956年市政府正式任命了专职副主任，同时建立了国

防体育协会，开展射击、航空模型、摩托车等军事体育项目的训练。1957年体委设四个组：秘书组、群体组、国防体育组、运动组（包括体育组、青少年业余体校）。1958年创办了苏州体育专科学校（后改名为苏州体育学校）。1961年因国家经济困难而停办。1959年市青少年业余体校成为单列的事业单位。1965年动工兴建体育馆，1966年初竣工。至1966年体委的机构有：秘书科、群体科、市青少年业余体校、国防俱乐部、体育场、体育馆，干部职工共有50人。

“文化大革命”期间，体委于1968年实行军管，成立了中国人民解放军苏州市体委军事接管小组。大部分干部职工下放农村工厂。1971年恢复市体育运动委员会，机构有：办事组、政工组、群体组（含体育场、馆）、市青少年业余体校。1973年增设竞赛组，开办了招待所，1976年增设军体组。1978年，体委机构调整为办公室、政工科、群体科、竞赛科（含体育场、馆）、军体科、市青少年业余体校。至1980年共有干部职工84人。1982年体育馆另立为科级事业单位。同年十月，中华全国体育总会苏州分会成立。

1983年苏州市与苏州地区合并，体委机关机构设置为秘书科、政工科、行政科、群体科、训练竞赛科。市青少年业余体校、体育馆为下属事业单位。1984年新招待所竣工，成立独立核算的事业单位。又成立了苏州体育服务公司，负责外事接待工作。同年市青少年业余体校分设为少年业余体校和儿童业余体校，儿童业余体校附设在体育馆内，馆校合一。与市教育局联合创办了市振吴中学，暑假招收了第一批学生。1985年体育服务公司挂外事科

牌子，成为外事接待工作的专门机构。至1985年底体委干部职工已发展到150余人。

第三章 学校体育和社会体育

第一节 学校体育

苏州学校体育是随清末教会学校及新学堂的创办而逐步兴起的。自1871年起,基督教传教士在苏陆续办起小学、女塾、书院、中学堂和东吴大学堂等十余所学校,1903年美国司马德硕士到东吴就任数学兼体育教授,这年该校组织了健身会、踢球班(即足球队)、篮球班和网球会。1904年该校与圣约翰、南洋等四校组成华东体育联合会,还举行了联合运动会,至1909年共历5届。1914年开始,东吴又与圣约翰、之江等校合办东方六大学(1921年至1924年为八大学)运动会,东吴在1919、1922、1923年曾先后得足球、网球冠军并两夺田径锦标。教会中学一般都有球场和健身房,桃坞、晏成、萃英等校几乎各班级都组织球队,校内校际比赛频频举行。在1916年开始的苏州十中学联合运动会中,前三届冠军分别为省立第一师范、晏成、东吴附中获得。

在公立的新学堂中,1904年创办的江苏师范学堂首先于1905年设体操课,清末民初体操课的主要内容是兵操训练,学生反复练习托枪放枪,沉重单调。1911年公立中学堂等校也有了柔术、足球、网球等活动,1912年前后江苏高等学堂等官立学校相继召开运动会,1915年11月举行吴县各小学联合运动会,但均以田径和武术表演为主。女子体育以教会女校和1912年创办的省立第二女子师范实施最早。1914年该女子师范召开了第一届全校运动会。同年省立各女校参加第二次全省省立学校运

动会，女子蚕业学校获奖。

“五四”运动后，中山体专、成烈体专和东吴大学体育专修科（系）相继建立，1923年我国又在第六届远东运动会上失利，体育界愤起直追。在国人自办的学校中，田径球类活动渐渐取代兵操，运动成绩也渐提高。1927年北伐后，体操课普遍改称体育课，以田径、球类为重点。全县学校联合运动会和童子军露营一般每年举行一次，许多学校为多得锦标而积极培养选手。1929年苏州中学在中央大学区中学运动会上夺得冠军。在三十年代举行的三次女子运动会上，振华女中和苏女师的成绩常超过教会女校。从1931年9·18事件后，高中及高中以上学生进行军训，部分学校师生一度穿军服，练习实弹射击。苏州沦陷后，汪伪政权虽然在苏州开过几次省、县学校运动会，但成绩低下。抗战胜利后依然一蹶不振，体育课多流于“一只叫子两个球”的放羊式教学。1947年中学田径运动会的成绩与战前相差无几。

建国后，1952年自毛主席发出“健康第一”的号召，学校体育空前活跃，1953年21所学校推行体育锻炼标准，参加者近万人。1954年国家体委公布《准备劳动与卫国制度》简称《劳卫制》。《劳卫制》分为预备级、第一级、第二级三等。江苏省体委确定在江苏师范学院等9所学校重点试行《劳卫制》，苏州市在20所学校中推行《劳卫制》预备级，参加冬季体育锻炼有23926人。较好的学校有苏州工专、苏州中学、江苏师院附中、苏州市实验小学。在体育教师中成立了教学研究会，学习苏联中学体育教学大纲。1955年中小学推广第一套少年儿童广播操，在279所小学开展。《劳卫制》在学校陆续开展起来，1956